## 物流業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

1. 名稱	研究法規的要求和問題
2. 編號	LOCULC603A
	本能力單元適用於物流服務供應商。從業員應能識別並調查不同環節法規的影響、問題
3. 應用範圍	
	及政策意義。本能力單元亦適用於公司內部或外來顧問,負責為客戶執行研究不同環節
4 611 111	法規的法規研究員或法規管理組成員。
4. 級別	6
5. 學分	9 (僅供參考)
7 巡校长司	表現要求
	6.1 擁有商業研究的知識
	● 認識研究目標
	● 認識研究計劃
	• 認識數據收集
	● 認識數據分析
	• 能按照研究結果制定結論及建議
	6.2.1 闡明研究的目的和範圍
	<ul><li>● 向客戶及相關人士闡明研究目的和範圍</li></ul>
	<ul> <li>■ 記錄研究目的和範圍</li> </ul>
	6.2.2 制定研究計劃
	<ul><li>● 制定研究方法,令研究結果有效可靠</li></ul>
	<ul><li>● 為提出的項目準備研究計劃</li></ul>
	6.2.3 收集所需的研究數據
	1.1 )
	● 從適當渠道收集並解讀與法規要求和相關系統有關的國際標準資訊
	6.2.4 審慎分析所收集的數據
	• 應用既定方法分析數據
	<ul><li>與相關人士評估及討論結果</li></ul>
	<ul><li>按照與項目目標和目的相關的程度,組織、解讀並檢討所收集的數據</li></ul>
	● 在向相關人士解讀研究數據時,提出問題及不明朗因素,並恰當地解決問題
	<ul><li>組織已理解的研究數據,以便用作日後分析</li></ul>
	6.2.5 制定研究結果和成果
	<ul><li>按照項目目標審慎評估初步研究結果和成果</li></ul>
	<ul><li>與相關人士制定研究結果、問題及建議</li></ul>
	<ul><li>收集所需的額外數據及分析,以澄清研究結果和問題</li></ul>
	6.2.6 記錄及發放研究成果
	<ul><li>按照已商定的結構和格式準備報告草案,並向相關人士徵詢反饋和意見</li></ul>
	<ul><li>●</li></ul>
	• 在出版前校對報告
	<ul><li>確保報告內的結果、成果及建議,皆已獲相關人士批准</li></ul>
	<ul><li>● 按照己商定的安排編制報告,並將報告發給指定人士</li></ul>
7. 評核指引	本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:
	• 能夠完成以法規要求或法規方案/管理系統作為關鍵環節或問題的研究項目 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
	• 能夠應用法規要求的知識,知識需符合機構的研究方法,並為適用於法規研究項
0 (44)	目的技巧
8. 備註	